



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SHANDONG HONGWEN CONSULTANTS Co., Ltd.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 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SDHWRC-2019-026QGC

招 标 人：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目 录	II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DHWRC-2019-026QGC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已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择1家单位负责本工程的全过程咨询服务。

二、工程招标范围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项目基本情况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位于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磨山村，工程主要内容为1*130t/h生物质水冷联合炉排锅炉、1*30MW汽轮发电机组、配套供热管网等建设工程，总投资预算约3.79亿元，项目建设工期2年。

招标控制价为：12856700.00元。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同时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同时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电力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2、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3、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4、投标单位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dex.html>）。

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节选））。

6、近3年（2016年-2018年）内，投标人未出现生产经营亏损情况。

注：（1）“两个以上的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严重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以及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的）信息查询。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严重失信主体的，联合体视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总监的基本要求

- 1、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和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 2、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职其他项目。
- 3、项目总监必须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由不超过两个的独立法人组成，且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单位为牵头单位。

七、投标单位信用等级要求

投标单位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

投标单位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时，应持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到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荣成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02 室，监督电话：7591611）审核，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未在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未加盖“荣成市荣诚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八、重要说明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在荣成市公共资源网（<http://rcggzy.rongcheng.gov.cn>）上交易系统注册会员。未注册会员的投标人，请到荣成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注册会员。

会员注册操作咨询电话：0631-7586197 联系人：于翔。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19 年 11 月 28 日 8:30；下载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5 日 17:30。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

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十、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开标六室（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荣成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厂东 200 米路南）。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9 年 12 月 20 日 9:00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好运角成山镇磨山村南

地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18 号

邮编：264300

邮编：264300

联系人：鞠晓杰

联系人：蒋晓玲 王晓永

电 话： 18063105995

电 话： 15684550258 0631-7607700

电子邮件： juxiaojie@scgdhb.cn

电子邮件： sdhwrczbd1@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好运角旅游度假区成山镇磨山村南 联系人：鞠晓杰 电话：1806310599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弘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18 号 联系人：蒋晓玲 王晓永 电话：15684550258 0631-7607700
1.1.4	项目名称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
1.1.5	建设地点	荣成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1.3.2	项目建设期	2 年。
1.3.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p>投标人资格条件：</p> <p>1、同时具备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同时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电力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p> <p>2、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p> <p>3、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p> <p>4、投标单位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息</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p>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dex.html）。</p> <p>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节选））。</p> <p>6、近3年（2016年-2018年）内，投标人未出现生产经营亏损情况。</p> <p>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总监的基本要求：</p> <p>1、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和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p> <p>2、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职其他项目。</p> <p>3、项目总监必须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p> <p>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p> <p>注：（1）“两个以上的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严重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以及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入严重失信主体的）信息查询。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严重失信主体的，联合体视为严重失信主体”。</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由不超过两个的独立法人组成，且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单位为牵头单位。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注：投标单位使用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2.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4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12月20日9时0分， 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交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原件，审核不合格者将被否决投标。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为：12856700.00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一、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须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 账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账号：2600040684205000010037 开户行：山东荣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银行行号：402465310002 二、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须在开标前将银行保函交至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办理手续。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携原件校验，否则其投标被否决。</p> <p>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携带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荣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11 室办理使用手续。</p> <p>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如选用保险保函的，且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50%。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p> <p>使用保险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携带保险保函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保险费的银行汇款单复印件、保险费发票原件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09 室办理使用手续。</p> <p>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开户许可证；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投标单位需携带原件校验（查询信息截图除外），且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
3.6.3	书面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副本可复印），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商务文件（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和商务标）2份， 技术标2份 投标文件不分正副本。投标单位在中标后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份数的投标文件和电子文件。
3.6.5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外包封： 招标人地址： 荣成市好运角旅游度假区成山镇磨山村南 招标人名称： （工程名称） 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3.6.6	装订要求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三部分装订为一册，技术标单独装订，打印时均要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报表形式再打印，字体为统一格式，并带有水印和唯一编码。封皮和目录均为系统自动生成，且完全与fyq顺序一致。 (1)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和商务标三部分合订为一册，装订要求：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技术标：按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制作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后，通过系统选择需要打印的内容时勾选“技术标文件”，单独打印技术标。文件的纸张大小为A4，单面打印，两个普通装书钉装订，装订位置在装订线的平均三分之一处，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得采用胶装形式。 如果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或加写标志,则否决其投标。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地点及要求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开标顺序: 由投标单位签到顺序确定开标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评标委员会由 7 人组成, 为 4 名技术评委、3 名经济评委。其中 2 名为业主代表、5 名评标专家。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且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个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 为2%签约合同价。 履约担保形式: 电汇、汇票、同城转账支票 缴纳时间: 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三日内且合同签订前向建设单位缴纳, 如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建设单位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中标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履约担保的同时, 建设单位向中标单位提供2%工程款支付担保。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一体化认证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建市【2015】40号文件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鲁建规范【2016】1号）的规定, 凡是参加投标活动的企业, 均应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 并通过审核, 投标文件中附通过审核的网上截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并加盖公章，未通过审核或未附截图的将被否决其投标。
10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p> <p>是否采用电子招标系统：√是。</p> <p>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 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窗口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 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p> <p>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p> <p>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p> <p>5、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p> <p>（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p> <p>（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p> <p>（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不含两处) 异常一致错误的;</p> <p>(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p> <p>6、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将否决其投标。</p> <p>7、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将否决其投标。</p> <p>8、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9、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 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 按无效标处理; 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 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不良行为, 应否决其投标, 若为中标企业, 应取消其中标资格。</p> <p>10、如投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p>请投标单位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如运行过程中有问题请咨询青岛福莱易通软件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631-5819292。</p>
11	信用录入要求	<p>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 无需审核, 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 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 并记不良行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p> <p>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p> <p>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p>
12	其他	<p>1、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p> <p>2、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3、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p> <p>4、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13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管理部门关于《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p>1、失信被执行人</p> <p>2、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p> <p>3、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p>4、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p> <p>5、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涉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5、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 29、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5、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本次招标工程招标代理费陆万元整由中标单位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澄清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3.1.1 商务文件（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3.1.2 技术标

注：书面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其中技术标应单独装订。其中封皮、目录、项目班子成员表、投标报价表、投标函均为系统自动生成；另，投标人须填写招标人另行上传清单投标报价格式表格并上传商务标附录。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若中标单位投标总价与综合单价合价不一致，以总价不变的原则，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正综合单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

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各投标单位在开标现场可以不带原件，但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将资格审查内容上传以下资料并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以下材料必须满足开标现场资格评审标准，不能满足开标现场资格审查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 (1) 企业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书
- (3) 拟派人员证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有授权委托人的，必须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 (5)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 A、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及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彩色 PDF 扫描件；
 - B、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银行保函彩色 PDF 扫描件；
 - C、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如下 PDF 文档：

①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②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③有效保函；④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⑤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⑥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7) 其他资格审查所要提交的资料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及包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在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否决其投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

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9)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0)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1：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二开标室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

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

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

581929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

备注：投标单位须将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总监在内的所有项目组人员相关证书、社会保险及项目负责人简历表等相关证明材料 PDF 格式上传到资信标附录中。其中，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中人员必须在资信标项目管理机构一项中进行勾选；项目组成员若为退休人员，须上传返聘证明材料复印件。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标段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的投标文件后，按照经评审后的投标文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排名第一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出现排名第一且报价相同的两家或多家，由信用高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信用也相同，由招标人择优选择。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评标准备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2.3 熟悉文件资料

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

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2.4.2 在不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法定权利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委托由招标人专门成立的清标工作小组完成清标工作。在这种情况下，清标工作可以在评标工作开始之前完成，也可以与评标工作平行进行。清标工作小组成员应为具备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且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评标专家的回避规定和要求，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有利益、上下级等关系，不得代行依法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使的权利。清标成果应当经过评标委员会的审核确认，经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的清标成果视同是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并由评标委员会以书面方式追加对清标工作小组的授权，书面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2.4.3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3 、评审标准及程序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2.1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1.2.企业信用与实力、项目经理实力与信誉扣分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备案为准。

3.3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3.1.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 0 分。缺少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3.2.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需要陈述或答辩的内容。陈述或答辩顺序采用随机编号；陈述或答辩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背对背形式；陈述或答辩的内容不得泄露任何投标人的信息，否则陈述或答辩不得分。

3.3.3.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技术标评委少于 5 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技术标评委多于或等于 5 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3.3.4.评委对某一技术标的评分不足技术标分值总分的 60%，或者与其最终得分相差超过 30%的，应当对其评分做出书面说明。

3.3.5.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3.4 商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5.1.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A 中集中列示。

3.5.2.本章附件 A 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无效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3.5.3.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A 中规定的无效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6.5.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6.6.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7 评标结果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大程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确定中标人。

3.7.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A：无效标投标条件

A0、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A1 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A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A1.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A1.2.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A1.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A1.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A1.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A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A1.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A1.2.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A1.2.9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A1.2.10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A1.2.11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A1.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保险的；

A1.4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写的；

A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A1.7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6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A1.8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或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A1.9 投标单位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1.10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A1.11 投标文件中须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其他资料”处附登陆后一体化首页截图（须体现投标单位名称），否则否决其投标。

A1.12 如投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A1.1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规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仅供参考，中标人与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细化、完善，但公开招标文实质性内容及本合同中的要约不得有任何修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委托方（甲方）：

服务方（乙方）：

第一部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

服务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上，双方就下述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委托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规模：_____；
4. 工程估算投资额：_____。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1. 主要工程咨询服务：是指招标人委托指定的项目其他工作、造价咨询工作、工程监理、工程设计等；
2. 相关具体工作服务：是指招标人委托咨询单位进行的招标人指定的除项目其他工作、造价咨询工作、工程监理、工程设计等以外的相关具体工作服务。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服务目标

1. 项目投资控制目标：项目投资控制在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投资估算范围之内。
2. 工程项目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相关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3. 项目工期目标：建设进度满足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工期要求。
4. 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实现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安全管理目标。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合同专用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和细化，但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以及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除通用条款明确规定可以做出不同约定外，专用条款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条款相抵触，否则相关内容无法律效力。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文件的组成及优先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合同补充协议；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招标文件中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投标文件中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统筹管理方案、团队人员配置和其它投标承诺；
9. 委托方向服务方发出的有关书面通知及双方确认的会议纪要(含政府相关的会议纪要)；
10. 其他合同文件。
11. 附录。即：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仪器

五、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总服务费，总价(¥)：_____元(大写) _____元整。

六、期限

1. 全过程正常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完且

24 个月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份。

委托方：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服务方：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第二部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通用条款

第一章 词语定义、适用的法律法规、语言

第一条 词语定义

1.1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 (1) “项目”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建设工程。
- (2) “委托方”（甲方）是指对工程咨询建设项目提出使用功能和目标等要求，委托服务方完成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并在项目建成后实际接收、使用、管理的一方。
- (3) “服务方”（服务方）是指按照工程咨询委托合同约定，具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并具体承担项目建设咨询和管理工作的另一方。
- (4) “工程咨询项目部”是指由服务方组建并代表服务方实施咨询和管理具体项目建设工作的机构。
- (5) “工程咨询项目部经理”是指由服务方任命并全面履行建设项目工程咨询职责和管理工程咨询项目部的责任人。
- (6) “临时工程”是指为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需建设的各种临时工程。
- (7) “正常工程咨询服务”是指国家和省相关法规所定义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服务范围内的工作。
- (8) “相关具体工作服务”是指委托方额外委托服务方承担“正常咨询工作”之外的具体工作。
- (9) “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 (10)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相应日期前一天的时间段。

1.2 “服务”是指工程服务方根据本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委托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工程咨询工作服务、相关具体工作服务。

第二条本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委托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国家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等，以及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使用的部门规章或地方法规和文件。

第三条本合同中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第二章 双方责任

第四条 委托方责任

1. 委托方应全面、认真、诚实、守信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任何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委托方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得违反相关建设法规和建设合同约定随意要求参建方改变经批准的项目建设性质、使用功能、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合同条款等，不得要求服务方违反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基本建设程序从事项目建设管理。因委托方原因造成项目建设内容、规模、标准发生变化，致使工期延误、投资增加、出现质量、安全事故或其他经济损失的，委托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3. 委托方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法律、行政行为导致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时，委托方应与服务方协商解决和处理善后事宜。

第五条 服务方责任

1. 服务方应全面、认真、诚实、守信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任何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服务方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得违反相关建设法规和建设合同约定随意要求参建方改变经批准的建设方案、合同条款等，不得要求参建方违反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基本建设程序从事项目建设。服务方原因造成项目建设内容、规模、标准发生变化，致使工期延误、投资增加、出现质量、安全事故或其他经济损失的，服务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3. 服务方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法律、行政行为导致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时，服务方应与委托方协商解决和处理善后事宜。

第五章 项目变更

第六条应委托方或服务方的请求，在不改变项目的技术标准、功能、建设规模和使用安全及不超出总概算投资的前提下，可对项目进行适度的变更，被请求一方应积极配合变更。

第七条涉及项目技术标准、使用功能、建设规模和投资规模的合理变更，以及概算中漏项，计列的大宗设备、材料、分项工程单价与市场价明显偏低等导致相应的招标不能正常进行及相应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委托方应将变更内容书面报告建设项目批准部门。

第六章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八条当服务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其全部或部分咨询义务时，委托方可向服务方发出告知书，直至解除咨询合同，服务方应赔偿委托方因此而带来的直接损失。

第九条当委托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时，服务方可以向委托方发出告知书，直至解除咨询合同。委托方应赔偿服务方因此而带来的直接损失。

第十条当委托方或服务方请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请求方应在 3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因解除本合同致使其他各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责的情况外，合同解除请求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给委托方后，且工程咨询服务费按合同支付完毕，除法律规定和缺陷责任期服务条款仍然有效外，本合同即终止。

第七章 争议的解决

第十二条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任何争端或分歧。如在 14 天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期间内，未能达成一致，应将争端事项提交调解人进行调解。调解人由双方协商聘请，或向相关行业协会或双方同意的其他授权机构申请选派一名调解员。

双方应在聘请调解员 14 天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期间内，联合与调解员共同商定交流有关资料的计划和将采取的协商步骤。

协商应在保密情况下进行。如双方接受调解员的最终建议，就解决争端达成一致意见，应形成书面协议，经双方代授权表签字后，约束双方遵照执行。

如双方在约定期间未达成一致协议，任一方可请调解员提供一份给双方的无约束力的书面意见。除经双方书面同意，调解员的上述意见不能作为随后任何诉讼程序中的证据。

调解中，各方作证等支出自行承担，其他费用双方均摊，或按调解员决定分摊。

如双方在聘请调解员 28 天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期间内未能达成协议，可将争端事项提交仲裁或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章 支付

第十三条正常工程咨询、相关具体服务工作、工期延误的服务报酬，按照本合同条款约定的方法计取，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十四条如果委托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服务报酬，除及

时向服务方补付拖欠服务报酬外，另向服务方额外支付拖欠服务报酬滞纳金，滞纳金计算时间为自规定应支付之日起到补付拖欠服务报酬日止，滞纳金按拖欠服务报酬额 $\times 0.01\%$ \times 滞纳金计算时间（日）计算。服务方可在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结算时申请滞纳金。

第十五条支付报酬所采用的货币币种、汇率由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第十六条如果委托方对服务方提交的支付通知单中的报酬或部分报酬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单 24 小时内向服务方发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方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报酬项目的支付。第十四条的规定适用于最终支付给服务方的一切有争议的金额。

第九章 保修期责任和终身责任

第十七条对本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发现的任何质量问题，服务方应承担督促、组织、落实、管理责任单位的维修、返工、整改等管理责任，若服务方未履行保修期职责并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保修期期限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本合同或法规对个别保修项规定较长的保修期，不在第十七条规定之内。服务方接通知后仍须参与保修。

第十九条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第十章 其他

第十九条 本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按专用条款的规定。

第二十条 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二十一条服务方对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版权，委托方仅有权为本合同中的工程使用。双方互相提供的文件资料有保密要求的，未经允许，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和提供，违反者须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书面通知，在专用条款中要求标明接收地点和时间的。以签收单确认。

第二十三条 在履约过程中出现合同条款、补充协议、会议纪要等文书之间产生歧义时，以最近时间形成的文书条款为准。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为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部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 本合同文件使用。

1.2 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

2. 工程咨询范围和内容：

是指招标人委托咨询单位进行的招标人指定的项目其他工作、造价咨询工作、工程监理、工程设计等。

3、工程咨询依据

3.1 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标准等；

3.2 各建设阶段文件、报告、设计图纸、批文等；

3.3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委托合同及其他项目建设合同、采购合同等；

3.4 在建设过程中形成的会议纪要、决定意见，确定的方案。

4. 意见回复

服务方向委托方提交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大纲》应在___日内给予书面回复；提交的工程《咨询意见》应在___日内给予书面回复；处理紧急事件报告应在 ___小时内给予书面回复。

5. 委托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提供下列工作条件

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职能部门的协调和项目周边环境的协调。

6. 委托方与服务方联系人：

7. 委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委托方有权对服务方的咨询项目部机构依照相关规定提出调整的权利。

7.2 委托方有权对服务方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大纲》等咨询文件提出修改意见。

7.3 委托方有权对工程咨询项目部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 7.4 委托方有权依照相关法规和工程咨询委托合同条款追究服务方的违约责任。
- 7.5 委托方在合同签订后每一阶段咨询工作开始前日内为服务方开展咨询管理提供工作的基础数据、技术资料、项目建设依据文件、基本工作条件等。
- 7.6 委托方进行与本项目有关的讨论、询价、对外谈判、调研考察等汇总后的所有信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服务方，必要时邀请服务方人员参加。
- 7.7 委托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向服务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 7.8 委托方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服务方。
- 7.9 委托方在合同期内及时处理和回复服务方的咨询文件和报告等。
- 7.10 委托方的原因造成服务方编制的咨询文件做出重大修改或返工时，应另行增加费用，其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出现工期延误的其服务期相应顺延，并向服务方支付工期延误费。
- 7.11 委托方不得将服务方的咨询成果擅自修改、转让或转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委托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任由。
- 7.12 在服务实施过程中，如果发生招标人要求且超出清单范围的，参照国家或行业相关取费标准据实结算。

8. 服务方的权利和义务

- 8.1 服务方有权依照工程咨询委托合同约定要求委托方提供相应工作条件。
- 8.2 服务方有权按照经委托方审核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大纲》等咨询文件内容和计划开展独立的咨询工作。
- 8.3 服务方有权对委托方提出工程《咨询意见》，因委托方拒不接受或过时处理服务方工程《咨询意见》而造成建设项目损失的，服务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 8.4 服务方有权依照相关法规和工程咨询委托合同条款追究委托方的违约责任。
- 8.5 服务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咨询服务工作，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 8.6 服务方按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向委托方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大纲》、工程《咨询意见》等咨询文件。
- 8.7 服务方应对委托方提供的资料、专利技术、商业资讯和咨询结果保密。
- 8.8 按照相关规定和工程咨询委托合同约定提供优质工程咨询服务。
- 8.9 服务方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擅自将咨询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否则，服务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和法律任由。

9、双方承诺

9.1 服务方向委托方承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遵守本工程咨询委托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提供建设工程全过程优质咨询服务。

9.2 委托方向服务方承诺，按照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咨询委托合同约定全面支持服务方的工程咨询工作，为服务方派遣项目建设现场的人员提供办公用房、资料等，并按时支付服务酬金。但中标人须缴纳办公用房使用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具体金额由中标人和招标人协商。

9.3 本工程咨询委托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10. 支付

10.1 支付货币

工程咨询服务费币种为：人民币支付。

10.2 支付申请

服务方每次应在约定的付款期日前，向委托方提交书面支付申请书，委托方在收到支付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10.3 合同金额

总价合同金额为 元，大写 元，其中：（详见工程量清单分部工程）

招标人指定的项目其他工作： 万元，大写 元；

工程监理： 万元，大写 元；

工程设计： 万元，大写 元；

竣工结算审核控制价： 万元，大写 元。

10.4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服务费支付时间与方式

10.4.1 服务费的支付比例：

招标人指定的其他相关工作：

首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委托方指定的其他相关工作费合同价*30%；

进度款：服务方向委托方提供每个清单子项报告编制成果并经委托方确认后，支付每个清单子项合同价格的 40%；

结清款：服务方向委托方提供每个清单子项成果取得的批复（备案）并经委托方确认后，支付每个清单子项合同价格剩余的 30%。

造价咨询工作：

造价咨询相关成果编制完成，出具成果文件后支付本项造价咨询费的 50%，成果文件经相关部门或委托方委托的第三方审核后，支付剩余的本项造价咨询费。

勘察、设计工作：另行约定。

工程施工监理：

按季度支付

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委托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即人民币____元整（¥ __元）的首付款；

监理费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次月 15 日前支付上季度监理费用，季度监理费用=[（本合同监理费总金额-首付款-保修金）/M]*3，M 为计划工期数，即人民币____元整（¥ __元）。

保修金为本合同监理费金额的 5%，在保修期满后服务方完成相关服务后，委托方 14 天内支付。每季度付款前服务方需提供付款申请及等额、合规、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竣工结算审核：

竣工结算审核费：完成施工企业报送的单项工程竣工结算内审，形成初稿后，收取竣工结算审核费的 40%（以初稿为计算基数，最终以审计报告为计算基数），与施工单位核对完成，出具竣工结算内审报告后，收取竣工结算审核费的 40%（以内审报告为计算基数，最终以审计报告为计算基数），配合政府审计部门或委托方委托的第三方完成竣工结算审计并取得审计报告后，收取剩余结算审核费（以审计报告为计算基数）。

11. 合同生效、变更、延期、解除

11.1 生效

本合同生效：自本合同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1.2 变更

11.2.1 一方提出合同变更经另一方同意后，并达成一致意见方可变更，费用另行协商执行。

11.2.2 延期、解除

1. 当非工程服务方原因造成工期延期时，双方应签订工期延期协议，费用另行协商。

2. 当一方不履行合同或只部分履行合同时，另一方可提出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另一方因此而带来的直接损失。

11.3. 其他

11.3.1 考察及相关费用

服务方受委托方委托组织的项目考察活动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方支付。

11.3.2 超期服务费

超期服务费=合同金额/合同天数*超期服务天数。

11.3.3 履约保证金退还

工程竣工验收后七个工作日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技术标准和要求

- 1、项目投资控制目标：项目投资控制在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投资估算范围之内。
- 2、工程项目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 3、项目工期目标：建设进度满足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工期要求。
- 4、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实现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安全管理目标。

二、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序号	分部工程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施工阶段监理		
2	审核竣工结算		
3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4	工程设计费		
5	其他费用	设备材料监造费	
6		项目前期工作费	
7		设备成套技术服务费	
8		设计文件评审费	
9		项目后评价费	
10		电力工程质量检测费	
11		特种设备安全检测费	
12		环境监测验收费	
13		电力工程技术经济标准编制管理费	
14		生产职工培训及提前进厂费	
15	投标总报价	_____元	

1、本项目为总价合同，总招标控制价为 1285.67 万元，投标单位必须对每个分部工程分别进行报价。若中标后在实施过程中出现减少部分分部工程工作量，则结算时核减相对应部分的款项；若出现增加的情况，则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另行约定。

2、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总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本项目必须经建设单位同意方可以进行对应专业的分包。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完且 24 个月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5、投标报价格式说明。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完成并上传到商务标附录中。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带唯一水印码的投标文件为准，除系统自动生成的格式外，其他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项目总监	姓名：	
3	质量标准		
4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完且 个月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法人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或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

后附：

1、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扫描件；

2、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3、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资料扫描件：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请上传至资信标附录中。

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威海荣成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生物质热电联产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序号	分部工程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施工阶段监理		
2	审核竣工结算		
3	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		
4	工程设计费		
5	设备材料监造费		
6	项目前期工作费		
7	设备成套技术服务费		
8	设计文件评审费		
9	项目后评价费		
10	电力工程质量检测费		
11	特种设备安全检测费		
12	环境监测验收费		
13	电力工程技术经济标准编制管理费		
14	生产职工培训及提前进厂费		
15	投标总报价	_____元	

备注：请上传商务标附录中。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成员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的设计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设计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具体划分（包括工程量的比例）如下：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盖章）

成员二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盖章）

成员三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以联合体名义投标，一切投标活动以牵头单位作为主体开展，如投标保证金等的汇款账户为牵头单位。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年 月 日

备注：在评分办法资信标部分未要求的格式，参考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制作，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文件中。

除投标文件外，开标现场投标单位须提供资料清单一览表

- 1、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 B 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原件；
- 2、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
- 3、资质证书复印件一份。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 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复印件。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企业开户许可证; 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1.5	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包括项目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和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项目总监的机电安装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通过“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new_index.html ”网站失信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括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 2、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将否决其投标。 3、“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8	省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内容为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注册登记审核通过截图
1.9	企业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所有投标单位信用报告的pdf文档, 内容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信息征集管理办公室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若为联合体, 则所有参与的投标单位的信用等级均满足B级及以上要求。
1.10	财务审计报告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近3年(2016年-2018年)内未出现亏损, 内容为: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彩色扫描件。若为2016年以后注册的企业提供注册后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1.11	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合格制	若无, 可不上传。若有, 如联合体协议书。
2	技术标 [12.00]		
2.1	综合组织	2.00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综合组织方案, 对全过程工程咨询综合组织的完整性及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 综合组织方案表述全面、准确、考虑周全的得1.5-2分; 综合组织方案表述较全面、考虑较合理的得1.2-1.5分; 综合组织方案表述一般、基本可行的得0-1.2分。
2.2	质量管控	2.00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控工作方案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质量管控方案描述合理、科学、切实可行的得1.5-2分; 质量管控方案较为合理、一般可行的得1.2-1.5分; 质量管控方案基本合理、可行的得0-1.2分。
2.3	进度管控	2.00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管控方案针对对进度管控工作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进度管控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切实可行的得1.5-2分; 进度管控方案一般合理、思路一般清晰、可行的得1.2-1.5分; 进度管控方案基本合理、方案内容基本清晰的得0-1.2分。
2.4	安全、文明施工管控	2.00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管控方案, 对安全管控工作方案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思路清晰、结合本项目考虑周全、做到很好的防护措施得1.5-2分;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思路一般、防护措施考虑一般的得1.2-1.5分;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基本可行的得0-1.2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5	投资管控	2.00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最对本项目的投资管控工作方案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投资管控方案表述清楚、思路清晰、切实可行的得1.5-2分; 投资管控工作方案表述一般、思路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1.2-1.5分; 投资管控方案表述、内容基本清晰、基本可行的得0-1.2分。
2.6	环保管控	1.00	(1分) 根据投标人对环保管控工作方案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环保管控方案内容考虑周全、环保措施内容清晰的得0.8-1分; 环保管控方案考虑一般、环保措施表述内容一般的得0.6-0.8分; 环保管控方案内容、措施等基本可行的得0-0.6分。
2.7	信息、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	1.00	(1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最对本项目的对信息、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工作方案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 信息、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内容表述清晰、有条理性、合理性、切实可行的得0.8-1分; 信息、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内容表述一般清晰、较为合理、可行的得0.6-0.8分; 信息、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内容表述基本可行的得0-0.6分。
3	资信标 [28.00]		
3.1	企业资质	3.00	(3分)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若投标单位为非联合体投标, 则得3分。须上传造价咨询资质证书和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复印件。
3.2	企业信用等级	3.00	(3分)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记录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 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 AAA级及以上的, 加3分; 信用等级在 AAA级以下 (不含 AAA级) A级及以上的, 加1分; A级以下 (不含 A级) 不得分。投标企业只提供信用记录而没有提供信用报告的, 在评标时不予加分。开标时需提供原件核验, 否则不得分。
3.3	项目管理机构	20.00	通过系统选择所有项目班子成员 (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8分) : 1、具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2、具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3、具有全国注册一级建造师证书; 4、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以上所有证书每有一个具有5年及以上经验的证书得2分; 若具有注册一级建造师证书, 其注册时间不足5年的, 得1分。本项最多得分8分。项目技术负责人 (8分) : 1、具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2、具有全国注册一级建造师证书; 3、具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4、具有全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证书; 以上所有证书每有一个具有3年及以上经验的证书得2分, 不足3年的得1分, 本项最多得分8分。项目总监 (2分) : 必须具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若注册时间超过3年得2分, 不足3年得1分。其他项目组主要人员 (2分) : 1、质量负责人: 具有全国一级建造师证书或者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得0.5分, 最高得0.5分。 2、安全负责人: 具有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或者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得0.5分, 最高得0.5分。 3、设计方案优化工程师: 具有全国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得0.5分, 最高得0.5分。 4、造价咨询负责人: 具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得0.5分, 最高得0.5分。项目组所有成员证书要求备注: (1) 提供所有项目组人员相关证书等复印件, 否则不予计分。(2) 注册证书时间以初始注册时间为准, 否则为不符合相对应的资格条件或加分条件。
3.4	企业业绩	2.00	(2分)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 (代理自己附上业绩要求), 未勾选的业绩不予计分。1、近3年, 投标人具有1个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4亿元的监理业绩得0.5分, 此项满分0.5分。 2、近3年, 投标人具有1个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4亿元的造价咨询业绩得0.5分, 此项满分0.5分。 3、近3年, 投标人具有1个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4亿元的全过程咨询业绩得1分, 此项满分1分。 以上业绩不得重复计分。 证明材料: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时间以合同签订或中标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
4	商务标 [60.00]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4.1	投标报价	60.0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C，得6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每低于1%扣0.25分，最低计至0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p> <p>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方法： 评标基准价C=A2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A1。 当$n < 5$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5 \leq n < 7$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7 \leq n < 9$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1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9 \leq n < 11$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2个最高价、3个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 （依次类推） 当$n \geq 17$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5个最高价、6个最低价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p> <p>本项目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的90%~110%（含90%和110%）。 第三步：确定评标基准价A2。 按照第一步计算A1的规则，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A2(有效范围平均值法)</p> <p>基准价计算方式：有效范围平均值法 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 下限:0.9(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的93%~107%(含93%和107%)，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的90%~110%（含90%和110%）) 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 上限:1.1(房屋建筑总承包工程的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的93%~107%(含93%和107%)，其他工程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为A1的90%~110%（含90%和110%）) 每高于基准值 1%扣:0.5每低于基准值 1%扣:0.25</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2856700.00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